

关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09 号

关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9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I10509号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普光磁”）编制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铭普光磁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铭普光磁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铭普光磁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铭普光磁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铭普光磁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了铭普光磁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佐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佐慧

中国·上海

2022年9月28日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6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13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494,5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9,319,3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5,230,700.00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440ZC032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2010024329200086110	186,795,200.00	-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44050177740800000478	116,885,100.00	-	已注销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52393814	31,550,400.00	-	已注销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940301230900008888	100,000,000.00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2010024329200094735	-	-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泌阳支行	41050174790800000383	-	-	已注销
合计		435,230,700.00	-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7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变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变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为了更好安排生产经营计划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募投项目的生产能效,尽早实现募投项目对公司全体股东的经济价值与投资回报,公司在本次募投项目新建厂房修建完成之前,先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募投项目部分生产及研发设备安置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铭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庆电子”)、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泌阳铭普”)的现有厂房中,并用募集资金投入相应比例的铺底流动资金,加快募投项目实施。

项目名称	变更前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实施方式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	变更前	铭庆电子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新建厂房
	变更后	铭庆电子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东莞市石排镇庙边王中九路	新建厂房、 现有厂房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	变更前	铭普光磁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新建厂房
	变更后	铭普光磁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东莞市石排镇庙边王中九路	新建厂房、 现有厂房
		泌阳铭普	泌阳县花园路西段南侧	现有厂房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前	铭普光磁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新建厂房
	变更后	铭普光磁	东莞市石排镇东园大道、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中山园路、 东莞市石排镇庙边王中九路	新建厂房、 现有厂房

四、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	18,679.52	16,097.78	2,581.74
2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	11,688.51	11,010.79	677.7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55.04	2,976.64	178.4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43,523.07	40,085.21	3,437.86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说明:

1、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商业谈判和技术优化等方式有效降低了设备投资成本,降低了项目总支出,形成了资金节余。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0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51,261,537.63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440ZA5277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根据上述鉴证报告及实际置换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置换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拟置换金额	已置换金额
1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	18,679.52	3,571.78	3,571.78
2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	11,688.51	730.68	730.68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55.04	823.69	823.69
合计		33,523.07	5,126.15	5,126.15

六、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和“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旨在提高公司通信磁性元器件、通信光电部件的生产能力，项目产出涉及产品品类较多且与原有业务一致，项目实施主体系原有业务主体。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未对客户订单、原材料及人工、费用等进行区分，前次募投项目的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无法精确独立核算，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前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募集资金效益指标，不涉及效益测算。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了满足未来营运资金增长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七、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 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铭庆电子有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从“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和“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合计转出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4 月 15 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铭庆电子有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5 日从“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和“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合计转出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同意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 1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上述期间公司共购买了如下的理财产品：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乾元-众盈保本型 2017 年第 177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万元	2017.10.25	2018.1.23	3.99%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7 年第 121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万元	2017.11.2	2018.2.1	3.70%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万元	2017.12.6	2018.3.6	4.33%或 4.35%或 4.37%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万元	2017.12.12	2018.3.22	1.54%-4.3%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万元	2018.1.31	2018.8.1	1.82%-4.61%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万元	2018.2.7	2018.5.7	1.54%-4.17%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万元	2018.2.8	2018.5.11	4.00%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悦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开放式	4,000 万元	2018.3.8	2018.6.8	4.50%	是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万元	2018.3.23	2018.6.25	1.54%-4.17%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万元	2018.5.23	2018.12.03	3.80%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747 号】-178 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	2,000 万元	2018.5.28	2018.11.22	4.65%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747 号】-178 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	2,000 万元	2018.5.28	2018.11.22	4.65%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万元	2018.6.8	2018.9.6	4.5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万元	2018.6.27	2018.9.27	1.54%-4.17%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万元	2018.8.2	2018.9.3	1.54%-3.8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万元	2018.9.4	2018.10.15	1.54%-3.8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万元	2018.9.7	2018.10.16	3.25%	是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结构客户理财计划-银行可终止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万元	2018.10.18	2018.11.17	2.8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万元	2018.10.22	2019.1.18	3.4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8 年第 20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万元	2018.10.24	2019.1.22	3.25%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 万元	2018.12.05	2019.03.06	3.35%	是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机构客户理财计划—银行可终止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万元	2018.12.04	2019.02.02	2.8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8 年第 239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万元	2018.12.06	2019.03.07	3.34%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 年第 1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 万元	2019.01.24	2019.04.24	3.0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万元	2019.01.24	2019.04.25	3.35%	是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型	900 万元	2019.02.02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2.02%	是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型	900 万元	2019.02.02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2.02%	是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机构客户理财计划—银行可终止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型	900 万元	2019.02.26	2019.04.27	2.49%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万元	2019.03.11	2019.06.12	0.385%-3.7%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万元	2019.03.13	2019.07.17	3.35%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万元	2019.05.05	2019.08.01	3.25%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9 年第 92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万元	2019.05.06	2019.08.06	2.9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万元	2019.06.14	2019.09.17	0.385%-3.60%	是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万元	2019.07.03	2019.09.02	3.15%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万元	2019.08.09	2019.09.27	0.385%-3.5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万元	2019.09.10	2020.01.01	3.4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万元	2019.09.18	2019.10.21	0.385%-3.4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万元	2019.10.11	2019.11.12	0.385%-3.4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万元	2019.11.14	2019.12.12	2.85%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 万元	2019.11.14	2019.12.19	0.385%-3.40%	是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智慧金”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万元	2019.12.20	2020.02.03	0.385%-3.40%	是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万元	2020.01.07	2020.02.06	3.04%-3.08%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万元	2020.02.12	2020.03.11	2.8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万元	2020.02.12	2020.03.11	2.8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万元	2020.02.19	无固定期限	2.10%-3.3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 万元	2020.02.19	无固定期限	2.10%-3.30%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万元	2020.02.26	无固定期限	2.10%-3.30%	是

九、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铭庆电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2010024329200086110	3,165.66
铭普光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排支行	44050177740800000478	1,090.46
泌阳铭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泌阳支行	41050174790800000383	85.83
铭普光磁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52393814	266.21
铭普光磁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940301230900008888	0.00
合计			4,608.16

注：上表余额为截至2020年8月31日节余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金额以鉴证报告为准。

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4,608.16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受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影响，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21）第440A007927号”《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前次募集资金节余4,626.41万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十、 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注 1]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	不适用	12,642.89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	不适用	5,263.56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承诺效益为项目达产后预测的可实现年利润总额, 上述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 前次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产能利用率及效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和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建成后, 公司的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较募集资金投入前均有显著提高, 2021 年度公司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08,037.90 万元, 经济效益为 5,258.42 万元; 2021 年度通信光电部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6,306.86 万元, 经济效益为-2,433.44 万元。